

千万欠款不还 公司土地拿来

合肥法院首次联手土地局“治老赖”

一家开发商欠下千万元的巨款就是“没钱还”，六家债主无奈之下只得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。接到强制执行申请后，合肥中院联合土地局向一直当着“老赖”的开发商发出了不还钱就“收储”其1.5万余平米土地的“通牒”。对此，开发商不得不多方筹措千万资金归还了拖欠的绝大部分债务。合中法 记者 雷强

赖账：千万欠款拖了5年不还

据介绍，从2005年开始，合肥市一家开发商由于生意上的需求，先后向省城多家银行、典当行及担保公司借款。由于款项无法及时还清，六家金融单位陆续将这

家开发公司告上法庭。

截至2008年，这家开发公司的相关案件陆续宣判，但拖欠1800多万元款项（本息合计）一直没有支付。期间，虽然开发商

与债主们屡屡签订和解协议，但就是不给钱。

无奈之下，债主们只得纷纷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。

狠招：不还钱就收掉公司土地

“案件受理后，我们通过调查后得知，这家开发公司有一块1.5万余平米的土地。根据现在的市值，这块土地价值6000万元左右，完全可以用来支付欠款。”执行法官根据合肥中院与22家单位签订的《建立协助执

行工作机制实施办法》的规定，与土地局取得联系。土地局获悉这一情况后，立即发函给开发商，限其在规定时间内归还巨额欠款，否则将收储土地。

经过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和合肥市土

地局多方协调，召集这家开发商与多家金融单位协商，债主答应减免部分欠款利息。

不久前，这家开发商经多方筹措，归还了1000万元欠款。

绝招：法院联手22单位“治老赖”

据了解，为进一步破解执行难，对“法律白条”进行综合整治，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分别与合肥市公安、国土、建设规划、税务金融等22家单位签订协议，建立协助执

行工作机制，联手向一批执行“钉子案”、“骨头案”展开“围歼”。

据介绍，协助执行机制明确了各部门针对未结案件当事人应采取的配合措施。

如：对合肥市两级法院认为民事案件未了结而不能离境的当事人，或者人民法院认定的犯罪嫌疑人，出入境管理部门不予为其办理护照或其他出境证件，限制出境。

三座轨道地下车站一周后主体建成

将为南北高架合龙挪空 确保5月1日高架全线通车

星报讯(爱民 记者 徐涛文/图) 昨日，记者从合肥市南北高架桥建设施工现场获悉，目前与该高架同步施工的轨道交通1号线3座地下车站将在一周后全部主体建成。下一步，将全力实施站上段的高架桥合龙施工，以确保5月1日的全线通车。

据了解，根据南北高架桥和轨道交通1号线的设计，在南北高架桥沿线的桥体下方还同步施工三座轨道交通的地下车站，分别是水阳江地下车站、芜湖路站和南一环站。每座地下车站共分为两层，其中负一层作为未来售票等工程使用，而负二层则主要用于未来轨道车辆的通行。

在合肥市南北高架桥(又称马鞍山路高架桥)芜湖路段建设现场，昨日记者看到，作为轨道车辆通行的地下二层已被厚厚的混凝土加上了“盖子”，无法看到“庐山真面目”，而在作为售票处的负一层上，施工人员正紧张地忙碌着。“下一步我们将在负一层上浇筑顶层混凝土，这样的话整个地下车站的主体就全部完成了。”施工单位



轨道交通一号线试验段地下车站效果图

中铁隧道现场负责人王经理告诉记者。

“目前的3座地下车站里，南一环路和芜湖路地下车站已经主体完成，而水阳江路地下车站也将在约1周后主体竣工。”合肥市重点局南北高架项目总工程师青龙告诉记者，南北高架桥现在仅仅剩余以上3座

地下车站上方段没有浇筑，这3座地下车站主体完成后，将意味着彻底为其上方高架桥桥体施工让出空间，而一旦以上节点处的桥体建成合龙，意味着整个南北高架桥的主体也即将全线贯通，确保5月1日全线通车。

面包车翻进水渠 好村民趟水救人

星报讯(朱蕾 记者 张敏) 昨天18时30分许，省城的林先生开着面包车载着朋友拜年回家途中，遭遇一场飞来横祸，面包车突然失控翻进路边一道暗深的排水渠中，冰冷的渠水将半个面包车包围，林先生和朋友胡先生均被困在车内无法动弹，同乡村民黄先生正好路过，毫不犹豫地趟水救人。

尚存一丝意识的林先生挣扎着打开车门，准备拖着朋友一同逃离车厢，但无奈朋友伤势严重，以一人之力无法施救，林先生只好先行从车厢跳上路面后报警。

接警后，包河巡警604、608巡控车立刻赶到事发的大圩镇中心路上，在这条宽仅3米、漆黑的乡村水泥马路上，民警一番搜索很快发现已经被困水渠的车辆和人员。

此时，副驾驶位置上的胡先生已经砸破车窗爬上车顶等待救援，头部满是鲜血。就在民警准备救人时，胡先生的同乡村民黄先生恰好赶到，熟悉水性的他情急之下，急忙脱下衣裤，欲下水救人。细心的民警在黄先生腰间拴上绳索，一再叮嘱其要小心谨慎。

事后，据老黄回忆，趟过刺骨的河水

后，他就爬上了车顶，将受伤不能动弹的胡先生一把抱住，然后缓缓下水托着胡先生回到路面上，“开始没觉得冷，之后看到人全获救了，才发现自己冻得咬牙哆嗦不止。”

两名伤者被救起后，被送至合肥市三院救治。记者赶到医院时，医护人员正在对两名伤者做头部伤口清创缝合。据林先生的妻子称，丈夫和胡先生是做工的同乡，当天正好开车进城给老板拜年，“我让他早去早回的，丈夫开车一年多了，从没有喝酒的习惯，大过年出了这档事，虽然人没有什么大碍，但心里怎么也不是滋味。”

女子饮酒醉晕 一醉岂能解愁?

星报讯(朱蕾 记者 张敏 张威) 昨天下午5时，在省城望江路上的桐江大酒店客房内，一名女子饮下大量白酒，她醉晕后及时被朋友发现送至合肥市三院救治。

记者从该酒店了解到，该女子姓刘，大专学历，今年27岁，登记信息显示其户籍为北京，2月9日下午5点入住客房。据知情者称，该女子可能是因为感情纠纷才饮下大量白酒的，可能还服下了安眠药或其他药物。

在医院的消化内科，该女子已经被安排住院观察，其朋友也守候在一侧焦灼不安，女子此时神志已较为清楚，坚称并未服药，只是喝了些白酒。为以防万一，医生将对病人作彻底检查。

举报假牌假证 今年继续奖励

星报讯(芮峰 孙超春 记者 鲁龙飞) 节假日刚过，省城就有市民来到交警部门，领取了举报机动车涉牌涉证违法行为有功的奖金。记者从合肥市公安局交警支队获悉，春节前后，已有6名市民领取了2010年度举报涉牌涉证违法奖金共计1800元。交警部门表示，2011年假牌假证举报依然有效，只不过对因举报“黑头”出租车已经获得运管部门奖励的，交警部门不再重复。

据了解，自2010年7月26日发布《合肥市公安局交警支队有奖举报机动车涉牌涉证违法行为工作方案》后，就有群众积极举报。今年交警部门表示，广大市民朋友如发现涉牌涉证违法行为，仍可拨打电话向交警部门举报。

据介绍，经合肥市公安局交警支队查证属实后，属于使用假牌假证、套牌机动车的，奖励举报人300元；属于驾驶拼装或已达报废标准的车辆上路行驶的，奖励举报人500元；属于盗抢、走私机动车的，奖励举报人800元。举报电话：110、122。不过要请市民注意的是：今年，对举报假牌、套牌等“黑头”出租车的，如合肥市运管处已奖励，则交警部门不再重复奖励。

388元8人品 “鸿运金猪宴”

JE JIEBAOKE JIAJIANG 五五高·客家王

脆皮金猪 半头	港式烧鸭	盐焗凤爪
爽口萝卜	客家功夫汤 8位	客家酿豆腐
姜葱焗金鲤	酸芋梗炒鸡肠	客家梅菜扣肉
三元及第	客家小炒藕	上汤西洋菜
招牌粉丝煲	柴鱼花生粥	送果拼、泰国香米饭

今年过年哪里去，团聚就到客家王。

酒店交通便利，望江路、太湖路、铜陵路、徽州大道等畅通无阻，均可抵达。酒店门口停车方便。

地址：马鞍山路与望江路交口南50米
抢订热线：0551-3440099/3441919